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黄跃军先生原定任期至2025年9月27日，因即将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满六年，黄跃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黄跃军先生仍将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跃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其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黄跃军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孙卫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孙卫军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孙卫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在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特此公告。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卫军，男，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2月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职称。主要工作经历如下：2017年4月至今，任职天津新华同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8年6月至2024年7月任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职天津海棠知本创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兼任天津市滨海新区企业家俱乐部副理事长、秘书长；2022年6月至今兼任天津市企业科技创新促进会法定代表人、副会长兼秘书长。2023年4月至今任天津大学宣怀学院副院长。

截至目前，孙卫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